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已质押股份被司法标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说明：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建控股”）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100%，累计司法标记股份数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10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建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被标记事项不会对公司控制权及目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近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三建控股的《告知函》，获悉三建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标记。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三建控股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标记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标记股份数量（股） | 标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标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起始日 | 到期日 | 申请人 | 标记原因 |
|------|----------------------|-------------|------------|------------|-----------|-----------|------------|------|
| 三建控股 | 是 | 75,184,700 | 100% | 29.99996% | 2022年1月4日 | 2025年1月3日 | 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 | 司法标记 |

上述被司法标记的股份涉及的人民法院案件债权额及执行费用为 499,000,000 元，执行人实际需要冻结的股份数量为 75,184,700 股。

二、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三建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75,184,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9996%；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为 75,184,700 股，占三建控股持有的公

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9996%。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权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2、经公司与三建控股进行核实，本次司法标记是因为三建控股与其股东之间的争议所致。

3、经公司与三建控股进行核实，三建控股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经营性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三建控股存在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

4、三建控股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5、本次司法标记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高度重视并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7日